联合国 S/2012/825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3 November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2012年11月8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附上2012年10月25日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主席恩科萨扎娜·德拉米尼·祖马的信(见附件)，其中转递2012年10月24日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关于马里局势的第339次部长级会议的公报以及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关于解决马里危机和其他相关事项的战略构想的报告。

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部长级会议公报，除其他事项外，重申了2012年10月12日安全理事会第2071(2012)号决议的宗旨和原则并促请安全理事会在适当时候通过一项决议，授权部署设想的“非洲主导的国际部队”。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的报告强调国际社会处理马里危机的努力，包括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在这方面采取的各项步骤。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为荷。

潘基文(签名)

12-58741 (C) 171212 261212





附件

## 2012年10月25日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

谨提请你注意2012年10月24日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关于马里局势的部长级会议的成果。

我高兴地向你通报，会议很成功，从而使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能够评估马里的最新事态发展和通过关于未来方针的决定，我们认为，执行这些决定将大大有助于我们应对现有的挑战。

和平与安全理事会通过了非洲联盟委员会与马里过渡当局、该区域国家、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联合国、欧洲联盟和其他伙伴密切合作编写的关于解决马里危机和其他有关方面的战略构想，作为执行安全理事会第2056(2012)号决议的要求一部分编写的战略构想全面地阐述了为早日和持久解决错综复杂的马里危机需要采取的政治、安全、军事和其他措施。我们深信，这份文件能够大大有助于国际社会支持非洲主导的努力，对马里局势采取经协调的处理方式。请将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公报、关于战略构想的报告和其他有关文件向安全理事会全体成员分发(见附文)，供他们参考和酌情采取行动。我们希望，安全理事会将充分支持战略构想，从而便利所有利益攸关者实施这些战略构想。

像其他冲突和危机局势一样，在马里，协调是获得成功的必要条件。我高兴地告诉你，我以皮埃尔·布约亚总统的名义任命了一名马里和萨赫勒问题高级代表，以增强我们对目前努力的贡献以及与所有有关国际利益攸关者，特别是与联合国的协调。高级代表将与你的萨赫勒问题特使罗马诺·普罗迪和你的西非问题特别代表赛义德·吉尼特密切协作。非洲联盟计划不久在巴马科成立的办事处将支持他的工作。

我借此机会重申对安全理事会为援助非洲处理马里危机已经采取的措施表示深切的谢意。安全理事会第2056(2012)号和第2071(2012)号决议的通过证明了这种承诺。我们期待着，你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071(2012)号决议向安全理事会提交关于应马里当局请求授权部署设想的“非洲主导的国际部队”的报告。在这方面，非洲联盟将积极协助共同规划工作并赞赏联合国根据第2071(2012)号决议提供的援助，我打算在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核准后，最迟在2012年11月15日把行动构想提交给你。

恩科萨扎娜·德拉米尼·祖马(签名)

# 附文 1

## 马里局势公报

[原件：英文]

2012 年 10 月 24 日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第 339 次部长级会议通过了关于马里局势的下列决定：

和平与安全理事会，

1. 注意到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关于处理马里危机和其他相关事项的战略构想的报告(PSC/MIN/3(CCCXXXIX))。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还注意到马里共和国外交部长的发言以及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当值主席科特迪瓦代表、西非经共体马里危机调解员布基纳法索代表、西非经共体委员会主席和联合国秘书长西非问题特别代表的发言；

2. 回顾其先前关于马里局势的公报，特别是 2012 年 6 月 12 日和 7 月 14 日分别举行的第 323 次和第 327 次会议公报[PSC/PR/COMM.(CCCXXIII)和 PSC/AHG/COMM/1.(CCCXXVII)]并重申全面支持西非经共体为处理马里危机作出的决定；

3. 重申其坚定不移地致力于实现马里的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完全拒绝接受把恐怖主义和武装叛乱作为强制实现政治诉求的手段。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强调非洲联盟确保严格遵守这些基本原则的决心；

4. 感谢非洲联盟主席贝宁总统博尼·亚伊、西非经共体主席科特迪瓦总统阿拉萨内·德拉马内·瓦塔拉、西非经共体调解员布基纳法索总统布莱斯·孔波雷、副调解员尼日利亚总统古德勒克·乔纳森、其它区域领导人和西非经共体委员会主席卡德雷·德西雷·韦德拉奥果为协助马里应对面临的挑战所作的持续承诺和不懈努力。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还赞扬核心国家为打击恐怖主义和跨国有组织犯罪所作的贡献和持有的坚定立场；

5. 欢迎 2012 年 10 月 12 日联合国安全理事会通过第 2071(2012)号决议和支持该区域和整个非洲为寻求马里危机的早日解决所作的努力。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还欢迎秘书长任命其萨赫勒问题特使，以加强联合国目前的实地努力，特别是通过联合国秘书长西非问题特别代表进行的努力。此外，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感谢非洲联盟其他伙伴，包括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美国和其他国际行为者所作的承诺；

6. 赞扬马里当局和其他政治行为者在处理 2012 年 3 月 22 日政变引发的体制危机、包括 2012 年 8 月 20 日成立民族团结政府方面取得的显著进展。在这种情况下，正如 2012 年 3 月 23 日举行的第 315 次会议公报(PSC/PR/COMM.(CCCXV))第 9 段所述，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牢记公报(PSC/AHG/COMM/1.(CCCXXVII))第 10 段，决定解除暂停马里参加非洲联盟活动的禁令；

7. 欢迎 2012 年 10 月 19 日支助和后续行动小组在巴马科举行的关于马里局势的会议结论，其中欢迎解决马里危机和其他有关方面的战略构想。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决定采用这项战略构想，它通过采取马里过渡和治理的具体措施、恢复在马里北方的国家权力、安全部门改革、选举、稳定和冲突后建设和平、打击恐怖主义和跨国有组织犯罪、应对萨赫勒-撒哈拉区域面临的挑战和人道主义援助以及协调和后续行动，成为马里利益攸关者和国际行为者加强协调的重要步骤，成为应对马里危机的一种全面方式。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强调，这个构想将用于帮助采取解决马里危机的国际行动。在这方面，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请委员会主席，在递交下文第 9 段所述的行动构想之前，先把战略构想提交给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以寻求后者对战略构想有效实施的全面支持；

8. 请马里当局在联合国秘书长按照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2071(2012)号决议第 7 段的要求提交报告之前，采取以下措施，以加强旨在解决马里危机的努力：

㈠ 加强过渡机构之间的协调一致，以促进实施两项主要的过渡任务，即在该国北部恢复国家权力和在 2013 年第一季度组织自由、公正和透明的选举；

㈡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056(2012)号和第 2071(2012)号决议的规定，与西非经共体和非洲联盟协商、在联合国和其他国际伙伴支持下并通过广泛的国家协商，作为优先事项制定实施两项主要过渡任务的列有具体步骤和时间表的详细路线图；

㈢ 尽快建立设想的国家机构，它将负责在严格尊重马里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和拒绝接受恐怖主义、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武装叛乱的基础上，与愿意通过对话寻求危机政治解决办法的马里北方武装团体进行谈判，有一项谅解是，谈判必须设定时限。在这方面，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强调，北方各阶层人口必须参与、叛乱团体必须与恐怖主义和跨国有组织犯罪活动划清界限和放弃任何分离主义计划；

㈣ 按照西非经共体、非洲联盟和联合国的有关决定和决议，采取打击有罪不罚现象的具体步骤，确保和严格尊重人权以及文职人员充分和有效地控制军队；

㈤ 立即采取步骤，便利国际社会回应部署国际军事部队的要求的种种努力；

9. 欢迎应马里当局请求，不断努力迅速完成在马里部署非洲主导的国际部队的联合规划，以重新控制马里北部被占领土、摧毁恐怖和犯罪网络并确保国家权力在全国各地的全面恢复。在这方面，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欢迎预定于 2012 年 10 月 30 日至 11 月 4 日在巴马科举行的规划会议，其中有马里、西非经共体、核心国家、非洲联盟、欧洲联盟、联合国以及其他国际伙伴参加，以协调关于计划在马里部署部队的行动构想方式以及最后完成行动构想，最迟在 2012 年 11 月 15 日前将行动构想提交给联合国秘书长；

10. 强调行动构想应考虑到包括马里邻国在内的其他非洲国家按照建立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议定书以及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大会的有关决定，在情报、后勤和部队方面能够作出的贡献，行动构想应旨在加强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的作战能力，使它们能够在收复北方和执行其他相关任务中发挥主导作用；

11. 期待联合国秘书长根据第 2071(2012)号决议第 7 段提出的报告并促请安全理事会在适当时候通过一项决议，授权应马里当局请求部署所设想的非洲主导的国际部队；

12. 敦促非洲联盟成员国和整个国际社会，包括区域和国际组织根据第 2071(2012)号决议的要求，向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提供所需的财政、后勤和能力建设的支持。在这方面，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请委员会主席与西非经共体协商，根据第 2071(2012)号决议、《非洲联盟组织法》和《建立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议定书》有关规定的要求，紧急采取必要措施，在非洲大陆内动员各方支持，包括早日举行资源筹集大会；

13. 请委员会主席与西非经共体、核心国家、其他非洲国家和国际伙伴合作，从本决定通过之日起一个月内建立在马里北部活动的恐怖团伙和犯罪网络及其领导人清单，以便立即实施制裁。和平与安全理事会重申其决心制裁那些不与恐怖和犯罪网络明确划清界线和(或)拒绝参与在上述原则基础上寻求危机解决办法的谈判进程的马里叛乱团伙，在这方面注意到安全理事会明确表示准备采取定向制裁措施；

14. 鼓励核心国家加紧努力，特别是通过融合和联络股和联合行动指挥部，打击恐怖和犯罪网络，敦促他们与马里其他邻国进行更密切的协调并请委员会为此采取一切必要措施；

15. 呼吁提供更大的区域和国际支持，以满足在马里北部和收容马里难民的邻国目前的人道主义需求；

16. 欢迎委员会主席及时作出任命马里和萨赫勒问题高级代表的决定并鼓励她加快开设非洲联盟驻马里办事处的速度，以增加非洲联盟对当前工作的贡献和确保与西非经共体、该区域国家和国际伙伴进行更有效的协调；

17. 强调迫切需要所有国际行为者密切协调其努力，以解决萨赫勒-撒哈拉区域面临的多重挑战，同时考虑到马里和萨赫勒问题的联合国特使和非洲联盟高级代表在这方面的重要作用；

18. 决定继续积极处理此案。

# 附文二

## 解决马里危机和其他有关方面战略构想委员会主席的报告

## 一. 导言

1. 自2012年1月马里北部爆发冲突和2012年3月22日政变导致体制危机以来，区域、大陆和国际各级为帮助找到一个持久解决办法作出了持续努力。特别是，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为处理这一局势采取了一系列步骤，尤其是开展了调解进程并启动了其待命部队，以协助保持马里的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正是在此情况下，西非经共体请求非洲联盟、联合国以及欧洲联盟予以支持，以期在马里部署一个稳定特派团。

## 二. 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以及安全理事会的相关决定和决议

2. 2012年6月12日在纽约举行的第323次会议上，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应西非经共体请求，为部署西非经共体待命部队单位，授权西非经共体酌情与阿尔及利亚、毛里塔尼亚和尼日尔这些核心国家协作，实施所需的军事和安全安排，争取实现以下目标：㈠ 确保过渡机构安全；㈡ 调整和重组马里安全和国防力量；㈢ 在该国北部恢复国家权力并打击恐怖和犯罪网络。在这方面，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请非洲联盟委员会和西非经共体委员会在联合国、欧洲联盟和其他伙伴支持下，与马里所有邻国协商，从速完成已启动的为设想的部队精确界定任务和制订行动构想以及其他相关文件的工作，以支持正式向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提出请求，寻求授权提供由联合国分摊费用出资的一揽子支持计划。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还请委员会主席与西非经共体和所有其他有关行为者协调这一进程，以将其完成。2012年6月23日，作为落实本公报工作的一部分，委员会召开了一次支助和后续行动小组成员会议，就编写拟议的战略构想及其内容草案的方式初步交换了意见。

3. 2012年6月7日支助和后续行动小组在阿比让举行了成立会议。根据该次会议的各项结论，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于2012年7月5日通过了第2056(2012)号决议，[*] 其中注意到非洲联盟和西非经共体请求安理会赞同构想的西非经共体稳定部队，并强调准备在收到有关预期部署的目标、途径和方式和可能采取的其他措施的补充信息后，进一步审议这一请求。在这方面，安全理事会鼓励马里过渡当局、西非经共体委员会、非洲联盟委员会以及本区域各国密切合作，为这一部署拟订详细的可选方案，同时还请联合国秘书长支持这些可选方案的拟订。

4. 2012年7月14日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了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级的第327次会议，会议由科特迪瓦总统阿拉萨纳·德拉马纳·瓦塔拉主持。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在会上强调必须同西非经共体一道，与核心国家、联合国、欧

[*] 提及的决议在秘书处存档，可供协商。

洲联盟和其他伙伴协作，早日完成战略构想的制订。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表示打算尽快审议并通过这一文件，然后将其提交给联合国安全理事会。

5. 2012 年 10 月 12 日，应马里过渡当局向西非经共体、非洲联盟和联合国提出的请求，安全理事会通过了第 2071(2012)号决议。在该决议第 7 段，安全理事会请秘书长立即提供军事和安全规划人员，协助西非经共体和非洲联盟与马里、马里的邻国、该区域各国和其他所有双边伙伴和国际组织密切协商，联合开展规划工作以回复马里过渡当局关于这一国际军事部队的请求。安全理事会还请秘书长与上述伙伴密切协商，至迟在该决议通过 45 天后，提交一份关于执行该决议、包括提供支持的书面报告，以及用于回复马里过渡当局有关派一支国际军事部队的请求的详细可行建议，包括预期进行部署的途径和方式，特别是行动构想、组建部队的能力、兵力和支助的财务费用。

## 三. 支助和后续行动小组在巴马科的会议

6. 正是在此情况下，委员会与西非经共体、联合国和欧洲联盟密切协商，于 2012 年 10 月 19 日在巴马科召开了支助和后续行动小组关于解决马里危机的会议，目的是审查马里局势的演变和审议战略构想草案。各方踊跃出席会议，马里的所有邻国、本区域其他国家、西非经共体、联合国、欧洲联盟、法语国家国际组织(法语国家组织)、伊斯兰合作组织以及一些双边伙伴，包括安全理事会所有常任理事国，都派高级代表出席了会议。我也参加了该次会议，这是我于 2012 年 10 月 15 日就职后的首次国际旅行。

7. 在会后通过的结论中，支助和后续行动小组对战略构想草案表示欢迎，认为这是国际利益攸关方之间进一步协调的一个重要步骤，有助于通过注重行动的措施全面处理马里危机，这些措施涵盖的问题涉及到：马里的过渡和治理；在北部恢复国家权力；安全部门改革；选举；稳定和冲突后建设和平；恢复基本服务和人道主义援助；后续行动。该小组指出，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将审议草案，通过后将其提交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寻求安理会对该构想的支持。

8. 我建议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认可战略构想草案，并请安全理事会对其实施给予充分支持。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也不妨促请其他国际伙伴支持这一战略构想，并在该框架中确定它们的行动。显然，马里当局及利益攸关方需要发挥关键作用，因为需要马里领导和自主处理该国面临的同时发生的危机。应当指出，作为支持马里努力的一部分，并考虑到在化解体制危机方面取得的进展，正如民族团结政府的建立所表明的那样，战略构想建议根据 2012 年 7 月 14 日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公报的精神，解除暂停马里参加非洲联盟活动的措施。

## 四. 联合规划以回应马里过渡当局的请求

9. 根据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相关决定和安全理事会第 2071(2012)号决议以及支助和后续行动小组巴马科会议的结论，委员会正在采取必要步骤，与马里当局、

西非经共体，联合国和欧洲联盟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尤其是核心国家一道开展工作，努力完成联合规划，以回应马里过渡当局的请求，即由非洲主导的国际军事部队协助马里武装力量收复北部被占领地区。

## 五. 意见

10. 我感谢为战略构想定稿作出贡献的所有国家和组织。这是非洲联盟、西非经共体、联合国、本区域各国以及双边和多边伙伴共同协调努力的成果。我要再次以非洲联盟名义高度赞赏非洲联盟当值主席、贝宁总统亚伊·博尼以及西非经共体委员会和本区域各国领导人，尤其是西非经共体当值主席阿拉萨纳·德拉马纳·瓦塔拉总统、西非经共体调解人布莱斯·孔波雷总统和副调解人古德勒克·乔纳森总统为恢复马里的和平、安全与稳定作出的不懈努力。我还感谢核心国家在它们设立的架构之内所作的贡献以及同萨赫勒-撒哈拉地区恐怖和犯罪网络进行的坚决斗争。

11. 整个非洲大陆必须动员起来支持马里，作为得到国际社会支持的非洲主导解决方案的一部分。当非洲大陆一个成员国三分之二的领土被武装、恐怖和犯罪团伙占领时，我们这个大陆绝不能袖手旁观。正如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一再强调的那样，马里危机中受到威胁的原则，尤其是尊重成员国的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以及反对恐怖主义和跨国有组织犯罪，对于本大陆的稳定及其发展至关重要。必须不遗余力地维护这些原则。

12. 我感谢联合国作出的努力，安全理事会第2056(2012)号和第2071(2012年)号决议的通过、联合国秘书长西非问题特别代表的工作和对秘书长萨赫勒问题特使的任命，就是这种努力的证明。在我这方面，我打算尽快任命一名萨赫勒问题高级代表，他将负责同非洲联盟将在巴马科设立的办事处一道协助加强非洲联盟对正在开展的努力的支持以及与马里各行为者、西非经共体、各核心国家和其他各种国际行为者协调。我也呼吁我们所有的伙伴向马里过渡当局、西非经共体和非洲联盟提供一切必要支持和援助，以便它们根据为过渡确定的任务，努力在北部恢复马里政府的权力并举行自由、透明和民主的选举。

附录 1

## 马里局势和国际社会为找到解决危机的持久办法所作努力概述

## 一. 导言

1. 马里局势包括多重危机，主要涉及恐怖团伙盘踞在该国北部、贩毒和劫持人质等具有犯罪性质的战争经济继续发展、2012 年 1 月北部爆发冲突以及 2012 年 3 月 22 日巴马科军事政变后发生体制危机。

## 二. 北部局势

2. 2011 年底前，主导马里北部局势的是盘踞在该地区十多年的恐怖团伙和犯罪团伙的各种活动。这些团伙包括伊斯兰马格里布基地组织，该组织多年来一直从事自杀性爆炸、袭击该地区各国安全部队以及绑架外国人收取赎金和(或)释放被监禁的成员等活动。该地区还存在其他犯罪网络，它们利用边界管理松懈、安全机制薄弱以及国家权力缺乏，参与劫持人质、贩运人口、非法贩运毒品、香烟、包括爆炸物在内的武器及其他非法活动。这些都是贫穷区域的恐怖团伙和其他实体获得资金和援助的重要来源，同时它们破坏了法治。

3. 2012 年起，利比亚冲突造成的一个后果是当地局势突然恶化，由阿扎瓦德民族解放运动牵头的武装叛乱爆发。该运动主要由来自图阿雷格的前战斗人员组成，其中许多人都跟利比亚军队交战过，卡扎菲政权倒台后他们带着武器返回了马里。该运动还包括参与过同一地区以往的叛乱活动，特别是 1990 年代初叛乱活动的其他分子。随着该运动领导的叛乱升级，该区域出现了其他团伙，他们信奉各种政治和宗教议程，同时也参与劫持人质等犯罪活动和其他活动。其中最主要的一个团伙是伊斯兰捍卫者组织。另外还有一个争取西非唯一性与圣战运动，这是从伊斯兰马格里布基地组织分化出来的一个团伙，他们的资金主要由贩毒者提供。这些团伙得到了从被劫掠的利比亚和之后的马里军用物资仓库中流出的武器，之后，将他们的控制区域扩大到了马里北部的所有三个区(加奥、基达尔和廷巴克图)。

4. 阿扎瓦德民族解放运动在伊斯兰捍卫者组织的支持下征服了北部地区后宣布在北部建立一个“独立的、非宗教的阿扎瓦德国”，声称图阿雷格人在马里的政体中被边缘化，而且中央当局未遵守之前解决这一问题的各项协定。随后，该运动似乎又放弃了分离主义的主张。出现这一变化的原因是该团伙被伊斯兰捍卫者组织和争取西非唯一性与圣战运动等其他团伙打败，这些团伙宣传在马里建立一个伊斯兰国家并对宗教进行落后和极端主义的解释。如上所述，争取西非唯一性与圣战运动通过贩毒所得资助其各项活动。所有证据都表明，这两个团伙与伊斯兰马格里布基地组织有业务联系。随着国家体制在马里北部解体，现在，他们在开展犯罪和恐怖活动方面有了更大的自由。

5. 马里北部的冲突造成萨赫勒-撒哈拉地区出现了严重的人道主义局势，由于该地区一再出现干旱、粮食危机以及成千上万的移民工人因逃离利比亚冲突返国导致汇款减少，致使该地区已处于极端脆弱状态。战斗导致大量平民在马里境内和邻国境外流离失所。境内流离失所者约有 160 000 人，同时有超过 202 000 马里人在阿尔及利亚、布基纳法索、毛里塔尼亚和尼日尔寻求避难。同时还存在武装团体掠夺人道主义组织和医疗设施仓库以及阻碍他们的行动等情况。基本必需品物资和当地市场活动中断使当地居民的条件进一步恶化。

6. 占领马里北部的武装团体严重侵犯人权，其中包括任意逮捕、酷刑、断肢和公开笞刑、强奸、即决处决和使用儿童兵。在实地积极活动的一些团体还参与了亵渎、破坏和毁坏圣地、历史和文化遗迹，其中包括位于廷巴克图市等地列为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的一些遗迹。

## 三. 体制危机

7. 2012 年 3 月 22 日的军事政变引发了马里的体制危机，政变的原因是一群士兵指责军队条件恶劣，他们认为，军队的条件使他们难以有效应对北部的叛乱。事实上，政变发生的背景是，北部的军事局势日益恶化和不断推进的叛乱分子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2012 年 3 月初叛乱分子在阿盖洛克勒即决处决马里若干军事人员就说明了这一点。应指出的一点是，总统选举原定于 2012 年 4 月 29 日举行，根据宪法，被罢黜总统的职权将于 2012 年 6 月底结束。

8. 政变者组成了一个军政府，自称全国恢复民主和复兴国家委员会。全国恢复民主和复兴国家委员会中止了《宪法》，解散了共和国所有机构，为自己确定的目标是恢复国家在北部的权力，之后组织自由、公正和透明的选举。然而，政变后几天内，当地局势进一步恶化。武装恐怖团伙和犯罪团伙利用巴马科的政治真空乘胜追击，最终占领了该国北部所有三个区。

9. 军事政变后的几个星期里，巴马科发生了许多侵犯人权行为，包括任意逮捕、骚扰行为、失踪和其他侵权行为，这些行为主要针对关键的政治人物。此外，个别团体质疑临时总统迪翁昆达·特拉奥雷权力的合法性，特拉奥雷总统 2012 年 5 月 21 日遇袭，被送到法国接受了长达两个月的治疗。这种情况促使国际社会呼吁马里所有利益攸关方停止不法行为，并呼吁有关各方服从文官统治。

## 四. 为解决马里危机所做的努力

10. 西非经共体和非洲联盟以及核心国家在联合国和欧洲联盟等国际伙伴的支持下，已经并继续为协助解决马里多重危机作出重要努力。特别是，西非经共体和非洲联盟强烈谴责武装团体和恐怖团伙的这些袭击，并重申致力于尊重马里的国家统一、领土完整和主权。关于体制危机问题，这两个组织以及国际社会其他成员谴责军事政变，并采取了若干措施，确保迅速恢复宪政秩序。

## A. 恢复宪政秩序

11. 考虑到迫切需要解决体制危机，以便为处理北部局势创造有利条件，西非经共体和非洲联盟为恢复宪政合法性作出了坚定努力。这一进程由西非经共体调解人、布基纳法索总统布莱斯·孔波雷牵头，促使 2012 年 4 月 6 日与全国恢复民主和复兴国家委员会签署了恢复宪政秩序框架协定。根据《马里宪法》，该协定预计，在阿马杜·图马尼·杜尔总统 2012 年 4 月 8 日正式辞职后，军政府将向议长迪翁昆达·特拉奥雷移交权力，谢克·莫迪博·迪亚拉先生被任命为总理，组建新政府。自此，虽然仍存在一些挑战，但在解决国际社会关切问题，特别是在前军政府干预政治事务、侵犯人权和施行恐吓行为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

12. 在非洲联盟和国际社会其余方面的支持下，西非经共体牵头的调解工作促使过渡进程更具一致性。因遇袭严重受伤的临时总统康复后返国，并于 2012 年 7 月 29 日发表了全国讲话，马里各利益攸关方于 2012 年 8 月 20 日成立了一个在临时总统和总理谢克·莫迪博·迪亚拉领导下的包容性民族团结政府。这一进展是在支助和后续行动小组在 2012 年 6 月 7 日阿比让首次会议上、西非经共体 2012 年 6 月 28 日和 29 日在亚穆苏克罗举行的首脑会议上、马里问题区域联络小组 2012 年 7 月 7 日在瓦加杜古举行的会议上以及非洲联盟等要求建立一个更包容的过渡框架后取得的。

## B. 与各武装团体的对话

13. 有关方面还在努力与愿意在尊重马里的统一和领土完整、反对武装叛乱和恐怖主义基础上进行对话的北部反叛团体进行谈判。2012 年 6 月，西非经共体调解人在瓦加杜古与阿扎瓦德民族解放运动和伊斯兰捍卫者组织的代表举行了会议，并于 2012 年 8 月派遣他的外交部长前往加奥和基达尔与伊斯兰捍卫者组织和阿扎瓦德民族解放运动的代表会晤。调解人的代表让他们牢记，必须毫不含糊地与恐怖团伙和犯罪团伙一刀两断，调解人的代表表示不会考虑与恐怖团伙和犯罪团伙进行对话，并且要尊重马里的领土完整。在这些团体表示准备在西非经共体的调解下进行对话后，调解人敦促他们明确提出与马里当局对话的要求。

14. 临时总统本人在 2012 年 7 月 29 日的全国讲话中宣布，他打算成立一个国家谈判委员会，专门处理与北部武装反叛运动的谈判。 但应当指出的是，在此方面，西非经共体和非洲联盟已确定此类接触的若干先决条件，其中包括：㈠ 重申马里的领土完整；㈡《1992 年宪法》的核心地位；㈢ 断然拒绝承认恐怖团伙和犯罪团伙以及武装叛乱；㈣ 必须允许人道主义人员和物资进出反叛分子控制区。由此衍生的问题是马里武装团体是否准备放弃可能破坏国家领土完整的所有计划并毫不含糊地摒弃恐怖主义和跨国有组织犯罪，只有肯定的回答才能使他们在寻求谈判解决问题方面成为可信的对话方。

## C. 部署西非经共体稳定部队

15. 西非经共体也为在马里部署一支稳定部队采取了步骤。作为这项工作的一部分，西非经共体在非洲联盟、联合国、欧洲联盟和其他伙伴的支持下，向马里派遣了技术评估团并召开了若干规划会议。2012 年 9 月马里当局向西非经共体和联合国提出军事援助的正式请求，以结束叛乱和摧毁在北部活动的恐怖和犯罪网络。

## D. 核心国的贡献

16. 核心国家在其建立的结构框架内促进解决马里北部危机的各项努力。这些结构包括融合与联络股、塔曼拉塞特联合军事指挥部及其部长级协商机制。

17. 2012 年 4 月 8 日和 2012 年 8 月 6 日核心国家分别在毛里塔尼亚努瓦克肖特和尼日尔尼亚美举行的部长级会议上重申致力于马里的民族团结和领土完整，表示准备通过支持与愿意谈判的武装团体对话、诉诸军事力量消灭恐怖团伙以及恢复国家权力等办法协助恢复该国的和平、安全与稳定。应指出的是，阿尔及利亚和毛里塔尼亚等核心国家与除争取西非唯一性与圣战运动和阿扎瓦德民族解放运动以外的马里武装团体联络，请他们与恐怖团伙完全脱钩和在非洲联盟有关原则的严格框架内开展谈判。

## E. 其他国际伙伴的贡献

18. 国际社会其他成员也积极参与寻找马里危机的解决办法。2012 年 9 月 26 日萨赫勒问题高级别会议在纽约召开，之后，秘书长任命罗马诺•普罗迪先生担任他的特使，此外，还应提及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就马里局势通过了两项决议(2012 年 7 月 5 日第 2056(2012)号决议和 2012 年 10 月 12 日第 2071(2012)号决议)。值得一提的是，安全理事会第 2071(2012)号决议表示准备回复马里当局提出的关于国际军事部队的请求，协助马里武装部队收复北部被占领地区。该决议还请秘书长协助西非经共体和非洲联盟规划部署国际军事部队，并在 45 天内就此方面提交一份报告。

19. 2012 年 7 月 23 日，欧洲理事会重申致力于执行欧洲联盟关于萨赫勒安全与发展的综合战略，并请欧洲对外行动局和欧洲联盟委员会拟订备选方案，以便：㈠ 确保逐步恢复发展合作；㈡ 支持部署一支稳定部队；㈢ 促进在文职人员控制下重组马里部队；㈣ 筹备更长期的行动，帮助马里北部实现稳定。欧洲理事会还于 2012 年 10 月 15 日举行会议，进一步审议马里局势。法语国家国际组织(法语国家组织)、伊斯兰合作组织以及包括法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在内的若干双边伙伴都已指定了萨赫勒问题特使，另外，美利坚合众国也为帮助解决马里危机的国际努力贡献了力量。

## F. 进展和挑战

20. 总的来说，在解决体制危机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但还需进一步努力促进过渡成功完成。相反，北部局势继续恶化。继续施行各种侵犯行为的武装恐怖团伙

和犯罪团伙进一步巩固自己的势力，包括利用当地民众的极端脆弱性，企图得到他们一定程度的支持并已取得部分成功。他们这样做正日益威胁到马里、该区域和更广大地区；因此，需要采取紧急、协调一致、全面的国际行动，帮助马里果断地处理这一局势。

# 附录 2

## 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第 323 次和第 327 次会议公报

### 第 323 次会议公报

[原件：英文]

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于 2012 年 6 月 12 日在纽约举行第 323 次会议，就马里局势通过了以下决定：

和平与安全理事会：

1. 注意到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关于马里局势进展的简报以及科特迪瓦代表以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当值主席的名义所作的发言。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还注意到核心国(阿尔及利亚、毛里塔尼亚和尼日尔)代表应邀出席此次会议以及尼日尔代表所作的发言；

2. 回顾其先前关于马里局势的决定，尤其是其 2012 年 3 月 20 日的公报(PSC/MIN/COMM.(CCCXIV))以及 2012 年 4 月 3 日和 24 日的公报(PSC/PR/COMM.(CCCXVI)和 PSC/MIN/COMM./2.(CCCXIX))；

3. 重申非洲联盟对以下方面的关切：在该地区行动的武装团伙、恐怖团伙和犯罪团伙继续占领马里北部；恐怖网络和犯罪网络之间的联系日渐增加；上述团伙侵犯人权行为以及实地普遍存在的严峻人道主义局势；

4. 又重申非洲联盟对以下方面的关切：临时总统迪翁昆达·特拉奥雷先生遭到不可容忍的人身伤害，军事人员对过渡时期管理继续进行干涉，破坏过渡完整性的其他相关行为，这些表明在恢复宪政秩序进程中设立的机构依然脆弱；

5. 再次赞扬西非经共体调解人布基纳法索总统布莱斯·孔波雷和西非经共体当值主席科特迪瓦总统阿拉萨纳·德拉马纳·瓦塔拉在全面恢复宪政秩序方面所作的坚持不懈的努力以及迄今取得的成果。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还再次高度赞赏他们于 2012 年 6 月 6 日在洛美就马里局势及时举行首脑协商会议，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 2012 年 6 月份主席刚果共和国总统德尼·萨苏-恩戈索、非洲联盟主席贝宁总统托马斯·博尼·亚伊、多哥总统福雷·埃索齐姆纳·纳辛贝、尼日尔总统穆罕默杜·优素福、塞内加尔总统麦基·萨勒以及马里总理谢克·莫迪博·迪亚拉出席了此次首脑会议；

6. 欢迎按照和平与安全理事会 2012 年 3 月 20 日和 4 月 3 日的公报于 2012 年 6 月 7 日在科特迪瓦阿比让召开关于马里局势支持和后续行动小组的成立会议并赞同其结论。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强调指出，希望该小组在动员国际社会支持就

马里局势开展的非洲主导的工作方面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并鼓励其定期召开会议，采取一切适当措施全面落实成立会议的结论；

7. 重申非洲联盟强烈谴责对马里的武装攻击以及恐怖团伙和犯罪团伙令人无法容忍和危险地盘踞在该国北部以及诉诸武装叛乱对非洲各国的生存能力和非洲大陆民主化进程构成的威胁；

8. 又谴责在马里北部活动的武装团伙和恐怖主义团体侵犯人权和虐待行为，并对当地的人道主义局势表示关切。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赞扬阿尔及利亚、布基纳法索、毛里塔尼亚和尼日尔等接纳大批马里难民的国家，并确认这种局势给上述国家带来的负担。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又赞扬参与救济行动的人道主义组织开展的工作，并敦促非洲联盟成员国和整个国际社会向受影响的平民提供所需援助；

9. 表示全力支持旨在通过和平手段消除马里北部多次发生的叛乱根源的所有努力，在以下原则基础上与致力于谈判的马里各团体进行对话：严格尊重马里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这个问题不容任何讨论或谈判；完全反对诉诸武装叛乱以及与恐怖网络和犯罪网络建立任何联系，必须采取一切可能的合法手段消灭这些网络；

10. 重申支持西非经共体按照和平与安全理事会 2012 年 3 月 20 日的公报，继续在核心国参与下进行调解，并请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采取他认为适当的步骤，以支持调解努力并促进所有相关各方之间的协调；

11. 强调迫切需要建立有利的环境，使过渡机构能在安全且没有军政府及其平民支持者干预的条件下充分履行职责，以及必须严格尊重基本自由。在此方面，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强烈谴责针对临时总统的不可容忍的人身伤害，呼吁迅速查明并审判所有参与袭击的人并要求立即解散全国恢复民主和复兴国家委员会，该委员会任何形式的存在均不符合在马里共和国恢复宪政秩序的要求。和平与安全理事会重申决心对其行动阻碍全面恢复宪政秩序的各方采取并实施制裁，并请委员会与西非经共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协商，拟订破坏全面恢复宪政秩序进程的个人和实体，特别是军政府成员及其平民支持者的初步名单，供审议并酌情采取行动；

12. 表示全力支持过渡机构，并敦促所有非洲联盟成员国及伙伴提供所需援助，以促进实现下列过渡时期目标：重组和调整安全部队和国防军；在整个马里境内恢复行使国家权力；在商定的 12 个月期限内组织自由、公正和透明的选举；

13. 请马里政府在过渡时期管理方面充分承担其职责，强调政府必须就马里面临的各种挑战继续与马里各政治行为体和民间社会密切合作，并鼓励马里各利益攸关方在西非经共体的支持下迅速拟订路线图，概述过渡时期将执行的各项任务，以促进实现既定目标；

14. 重申《关于成立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议定书》第 16 条有关非洲联盟与作为非洲联盟整体安全架构一部分的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区域机制关系的规定以及 2008 年 1 月按照《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议定书》第 16 条缔结的非洲联盟和各区域机制在和平与安全领域合作的谅解备忘录。在该框架内，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回顾其先前对启动西非经共体待命部队的支持，授权西非经共体，酌情与阿尔及利亚、毛里塔尼亚和尼日尔等核心国协作，作出实现以下目标所需的军事和安全安排：

㈠ 确保过渡机构的安全；

㈡ 调整和重组马里安全部队和国防军；

㈢ 在该国北部恢复国家权力，打击恐怖网络和犯罪网络。

15. 请核心国视情况为拟订、规划和落实在马里的上述军事和安全安排作出贡献；

16. 呼吁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作为紧急事项核可上述西非经共体部队的拟议部署，并全力支持正在为此进行的努力。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呼吁所有有能力的非洲联盟成员国以及非洲联盟伙伴为西非经共体提供后勤、财政和技术支助，并协助马里安全部队和国防军的调整、改组和重新装备；

17. 请非洲联盟委员会和西非经共体委员会在联合国、欧洲联盟和其他伙伴的支持下，与马里所有邻国进行协商，迅速完成为准确界定拟议部队任务以及拟定其行动构想和其他相关文件而启动的工作，以支持向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提出的正式请求，就提供由联合国分摊会费供资的一揽子支助寻求授权。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请委员会主席与西非经共体和其他各有关行为体协调该过程，以便在本决定通过三个星期内完成该进程；

18. 重申需要采取区域和长期办法来解决萨赫勒地区面临的结构性问题。在这方面，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强调 2012 年 3 月 20 日在巴马科举行的部长级会议上通过的战略(PSC/MIN/DECL.(CCCXIV))的相关性，并请委员会积极确保该战略的后续行动和落实工作；

19. 决定继续积极处理此案。

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第 327 次会议公报

[原件：英文]

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 2012 年 7 月 14 日举行第 327 次会议并通过以下关于马里共和国的决定：

和平与安全理事会，

1. 注意到委员会主席关于马里局势的报告[PSC/AHG/3(CCCXXVII)]。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又注意到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当值主席、西非经共体调解员、西非经共体委员会主席、联合国、核心国家(毛里塔尼亚、尼日尔和阿尔及利亚)以及作为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中非洲联盟成员国的南非和多哥所作的发言；

2. 回顾其先前关于马里局势的公报；

3. 重申非洲联盟及其所有成员国坚定不移地致力于马里共和国的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这一问题不容任何讨论或谈判，并重申非洲决心不遗余力地确保维护马里的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又重申非洲联盟坚决反对恐怖主义以及通过武装叛乱推动政治诉求的行为；

4. 深切关注马里北部局势的严重性，武装团伙、恐怖团伙和犯罪团伙日益加强了对该地区的控制。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关切地注意到马里北部存在不同的武装和恐怖团伙，如伊斯兰马格里布基地组织、伊斯兰捍卫者组织、西非统一和圣战运动以及博科哈拉姆组织。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还注意到，这一局势对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因此，呼吁整个国际社会采取紧急、有效的行动；

5. 强烈谴责占据马里北部的各武装团伙、恐怖团伙和犯罪团伙侵犯人权行为以及严重违反国际法，无知无识且令人无法容忍地破坏该地区文化、精神和历史遗产的愚昧行为，特别是在廷巴克图，并敦促将肇事者送交有关国际司法管辖机构处置。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又注意到该地区的人道主义局势持续恶化并强调需要采取紧急行动，以便向受影响的人口运送粮食援助。和平与安全理事会重申，非洲联盟感谢阿尔及利亚、布基纳法索、毛里塔尼亚和尼日尔接收马里难民并提供支持和帮助。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又感谢所有向受影响人口提供帮助的人道主义机构；

6. 重申非洲联盟全力支持西非经共体旨在解决马里危机的努力。在这方面，理事会赞扬西非经共体当值主席科特迪瓦总统阿拉萨内·德拉马内·瓦塔拉、马里危机调解员布吉纳法索总统布莱斯·孔波雷、副协调员尼日利亚总统古德勒克·乔纳森和西非经共体马里问题联络小组其他成员以及非洲联盟主席贝宁总统托马斯·亚伊·博尼的承诺和不懈努力。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还满意地注意到核心国家的行动。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欢迎西非经共体与核心国家之间已开展的互动并

鼓励所有利益攸关方依照其 2012 年 3 月 20 日在巴马科作出的决定[PSC/MIN/COMM.(CCCXIV)]，沿着这条道路继续努力；

7. 核可 2012 年 6 月 28 日和 29 日在亚穆苏克罗举行的西非经共体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第四十一届常会发布的公报以及 2012 年 7 月 7 日在瓦加杜古举行的西非经共体马里问题联络小组第二次会议发布的公报。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又欢迎 2012 年 7 月 5 日联合国安全理事会通过的第 2056(2012)号决议；

8. 再次强烈谴责针对临时总统迪翁昆达·特拉奥雷先生的人身伤害，请委员会主席与西非经共体委员会主席合作，在联合国支持下，设立一个国际调查委员会，查明攻击事件及其行凶者和支持者，以将其绳之以法。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请各当局与西非经共体紧密合作，便利临时总统回归马里，使其能够充分有效地履行自身职责；

9. 重申迫切需要加强过渡机构，以便马里解决面临的严峻挑战，特别是在马里北部的挑战。在这方面，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要求结束军政府及其民间支持者对过渡管理的不可接受的干扰并有效地解散全国恢复民主和复兴国家委员会。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呼吁早日完成关于其行动妨碍过渡的人员名单，以便非洲联盟和西非经共体立即实施制裁。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请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的其他伙伴支持这种制裁；

10. 敦促临时总统和总理立即与马里的政治和民间社会行为体开展必要协商，以依照西非经共体、非洲联盟和联合国的要求，建立一个扩大的民族团结政府。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请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和西非经共体委员会主席与调解员密切协商，在联合国负责西非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和其他伙伴的支持下，在瓦加杜古联络小组会议公报的基础上，推动尽快在巴马科举行马里利益攸关方协商会议，以便依照联络小组会议的决定，在 2012 年 7 月 31 日之前组建民族团结政府。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强调，这一政府的组建将标志着体制正常化的完成，为取消非洲联盟的暂停措施以及更广泛地动员非洲和其余国际社会支持过渡当局的努力铺平道路；

11. 鼓励与愿意在尊重马里的统一和领土完整并坚决反对武装叛乱，恐怖主义和有关犯罪活动的基础上进行谈判的团体开展对话。在这方面，和平与安全理事会重申支持西非经共体调解员和联络小组的努力，并强调需要继续与核心国家进行协调；

12. 重申决心制裁在马里北部活动的恐怖团伙和犯罪团伙以及阻碍寻求解决危机和西非经共体与非洲联盟的努力的任何其他武装团体。在这方面，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呼吁所有有关成员国与委员会充分合作，加快敲定在马里北部活动的武装团伙、恐怖团伙和犯罪团伙名单，以便依照 2012 年 4 月 3 日第 316 次会议通过的 PSC/PR/COMM.(CCCXVI)号公报，将其列入非洲联盟制定的恐怖团伙名单；

13. 回顾其2012年6月12日PSC/PR/COMM.(CCCXXIII)号公报,其中授权西非经共体与核心国家酌情合作，为实现以下目标作出所需的安全和军事安排：㈠确保过渡机构的安全，㈡ 调整和改组马里安全和国防部队，㈢ 在该国北部恢复行使国家权力，打击恐怖网络和犯罪网络。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欢迎西非经共体在这方面所采取的措施，包括在非洲联盟的参与下，派遣一个技术评估团前往巴马科。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再次呼吁所有成员国和整个国际社会向他们提供必要的技术、后勤和财政支持；

14. 欢迎非洲联盟委员会于2012年6月23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协商会议期间启动制定战略构想的进程，以全面方式阐述政治、安全和军事措施，争取早日解决马里危机。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呼吁与核心国家、联合国和其他伙伴合作，与西非经共体早日制定这一构想。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强调，这一构想和西非经共体进行的规划必须相辅相成。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表示打算尽快审议并通过这一构想，然后再提交给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以便后者依照第 2056(2012)号决议第 18段，进一步审议西非经共体和非洲联盟的请求；

15. 呼吁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委员会调查马里北部的人权状况，包括 2012年 1 月在 Aguelhok 对马里军队及其家属犯下的暴行，并提交一份包含对未来设想具体建议的全面报告；

16. 决定继续积极处理这一局势。

# 附录 3

## 2012 年 6 月 7 日马里局势支助和后续行动小组会议的结论

1. 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 2012 年 3 月 20 日在巴马科召开的第 314 次部长级会议上设立了马里局势支助和后续行动小组，该小组于 2012 年 6 月 7 日在阿比让举行了首次会议。

2. 会议在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非洲联盟和联合国支持下举行，由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让·平先生主持。参加会议的有西非经共体成员国、核心国、非洲联盟当值主席、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在安全理事会担任非常任理事国的非洲联盟成员国以及双边和多边伙伴。

3. 与会者对马里局势深表关切。在这方面，他们注意到马里北部武装、恐怖和犯罪团伙的控制区日渐扩大，恐怖和犯罪网络之间的联系越来越多，当地出现侵犯人权事件和恶劣的人道主义局势。

4. 与会者还注意到，2012 年 3 月 22 日政变发生后，在恢复宪法秩序过程中建立的机构始终脆弱不堪，临时总统迪翁昆达·特拉奥雷先生遭受人身伤害以及过渡机构的行动持续受阻，就是一个证明。

5. 与会者注意到，马里当前局势是对非洲联盟关于尊重成员国统一和领土完整以及反对违宪推翻政府、恐怖主义和跨界犯罪的基本原则的挑战，对马里国家的生存、区域乃至整个非洲大陆的稳定和安全以及国际安全构成严重威胁。

6. 在这一背景下，与会者强调必须立即采取密切协调和快速有效的国际行动，迎接当前的挑战。这一行动必须以区域和非洲大陆在非洲联盟框架内的共同努力以及与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社会成员的密切伙伴关系为基础。

7. 根据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布置的任务，该小组审议了体制危机和马里北部的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

8. 关于体制危机，与会者欢迎布基纳法索总统受西非经共体委托作出的调解努力。他们满意地注意到所取得的成果，因而依照 2012 年 4 月 6 日框架协议建立负责过渡期管理的各类机构已经成为可能。

9. 与会者鼓励政府、各政治力量和民间社会，包括北部地区的代表，在全国包容性对话和国家宪法机构运作的框架内，尽快在西非经共体支持下拟订路线图，阐述过渡期需要完成的各类任务，以便实现既定目标，即在商定的 12 个月期限内重新组织和改组国防与安全部队，在马里全境恢复国家权力以及组织自由、透明和公正的选举。他们还鼓励过渡机构全面担当责任。他们表示，他们各自所属组织和国家已经做好支持过渡机构和调动财政支助等各类所需支助的准备。

10. 在这方面，与会者强调政府与马里不同政治行为体和民间社会之间需要密切和持续合作，以应对国家面临的种种挑战。为此，必须组建一个全面包容和更具代表性的政府，建立尽可能最广泛的共识，使马里能够克服当前面临的重大挑战。他们敦促该国利益攸关方在非洲联盟和联合国支持下为此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同时顾及西非经共体的调解工作。

11. 与会者重申需要建立必要条件，使过渡机构能够在安全环境下全面履行责任，不受军政府及其民间支持者的任何干扰，还需要严格尊重基本自由。与会者强烈谴责人身伤害临时总统这一不可容忍的行为之后：

㈠ 要求快速查明这一攻击事件的所有行凶者和支持者，将他们绳之以法，同时不妨碍相关国际机制可能采取的行动；

㈡ 要求军政府(全国恢复民主与复兴国家委员会)立即解散并退出过渡机构的管理，要求武装部队在临时总统和政府的授权下专注于维护和捍卫马里统一和领土完整的首要任务；

㈢ 表示他们各自所属组织和国家决定严厉制裁以某种方式阻碍过渡进程和政府行动、煽动仇恨或实施暴力和恐吓行为、包括任意实施逮捕的所有军人和平民。他们吁请西非经共体、非洲联盟和联合国在支助和后续行动小组各个国家和组织成员的支持下，着手编制有关个人清单。除这些制裁外，还可寻求适当国际机制处理此事；

㈣ 请西非经共体在非洲联盟、联合国和其他国际伙伴支持下，采取必要步骤，确保过渡政府官员、特别是临时总统的安全。在这方面，与会者鼓励过渡政府无条件地向西非经共体提供所有必要的合作。

12. 关于马里北部局势，与会者重申，国际社会强烈谴责对马里国家的武装袭击以及恐怖和犯罪团伙在马里北部不可接受和危险的逗留。他们强调，武装叛乱危及非洲各国的生存和非洲大陆的民主化进程，恐怖和犯罪团伙占据马里北部对该国、该区域和国际社会其余部分都构成严重的威胁。

13. 与会者谴责武装和恐怖团伙在马里北部侵犯人权和实施暴行。他们尤其对该地区的人道主义局势以及阿尔及利亚、布基纳法索、毛里塔尼亚和尼日尔等国收留大量马里难民所承受的负担感到关切。他们请在实地工作的人道主义机构继续努力。尤其是关于在马里北部交付人道主义援助的问题，与会者强调，要不遗余力地确保提供给马里平民百姓的援助不被占领该部分马里领土的武装和恐怖团伙挪用。

14. 与会者强调，解决马里北部危机的任何办法都应基于以下原则：

㈠ 严格尊重马里的统一和领土完整，这一点没有任何讨论或谈判的余地；

㈡ 摈弃武装叛乱，这一点不容辩解，特别是在马里现有表达渠道已经为和平阐述合法诉求留出空间的情况下更是如此；

㈢ 坚决打击恐怖和犯罪网络，必须通过一切可能的合法手段对它们加以取缔。

15. 在此基础上，与会者表示，他们各自所属组织和国家支持以和平手段消除马里北部反复叛乱的起因的一切努力。与愿意谈判的团体进行的对话，应以尊重马里的统一和领土完整以及完全摈弃恐怖主义和有关犯罪活动为基础。与会者表示，支持西非经共体依照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 2012 年 3 月 20 日在巴马科作出的决定，继续与核心国一道进行调解。与会者强调要让有关团体接受上述原则并尽早完成谈判，否则将考虑其他选择，包括使用武力。

16. 与会者同时确认，要调动一切适当手段，包括军事手段，帮助马里政府重新组织和改组国防与安全部队，并支持该国努力在尽可能最短的时间内恢复在北部地区的权力，对恐怖和犯罪团伙以及其行动破坏马里和整个区域稳定和安全的其他实体进行打击。他们欢迎西非经共体提出启用待命部队的倡议，并确认非洲联盟可通过非洲恐怖主义问题研究中心和核心国可通过他们建立的机构、包括阿尔及尔的融合与联络股以及阿尔及利亚塔曼拉塞特的参谋长联合委员会作出重要贡献。

17. 与会者表示，他们各自所属组织和国家愿意为这类努力提供财政、后勤及其他支助。他们还确认愿意在通过非洲联盟提出正式请求，包括具体任务授权和行动构想的基础上，迅速动员联合国提供适当支助。在这方面，他们促请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尽早召开会议，作出它认为适当的决定，以便动员国际社会，特别是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依照《联合国宪章》第七章为非洲大陆的努力提供支助。

18. 广义而言，与会者重申要有一个区域性长期办法来解决萨赫勒区域面临的结构性问题。在这方面，他们强调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在巴马科部长级会议上认可建议的相关性和欧洲联盟制订战略的重要性。

19. 与会者表示支持非洲联盟和西非经共体打算在亚穆苏克罗西非经共体下一届首脑会议期间于 2012 年 6 月底举行萨赫勒旱情会议。他们吁请国际社会全面支持这一倡议。

20. 关于本次会议各项结论的后续行动，与会者商定：

㈠ 在西非经共体、非洲联盟和联合国主持下，至少每两个月召开一次会议，作为有关马里局势、包括体制危机和北部局势这两个方面的协商和协调结构，以便利国际社会采取有效行动支持非洲的努力；

㈡ 建议非洲联盟和西非经共体派遣一个除这两个组织外还包括联合国和欧洲联盟的代表团，向马里所有利益攸关方传达支助和后续行动小组首次会议的讯息，以支持西非经共体的调解活动和为恢复国家在北部地区的权力所作的努力；

㈢ 由共同主席牵头，在小组定期会议间隔期间，在亚的斯亚贝巴或共同主席商定的任何其他地点，就待审议事项举行内部会议，以便对这些结论采取后续行动并提出关于今后方向的建议；

㈣ 请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尽早开会讨论马里局势，特别是结合这些结论进行讨论，以便正式请求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提供支助。

21. 与会者感谢西非经共体、非洲联盟和联合国提出举办此次会议的倡议。他们感谢科特迪瓦政府同意承办此次会议并给予热情款待，感谢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联科行动)为此提供的一切后勤安排。

# 附录 4

## 2012 年 10 月 19 日马里局势支助和后续行动小组举行的会议结论

1. 马里局势支助和后续行动小组继 2012 年 6 月 7 日在阿比让举行首次会议后，又于 2012 年 10 月 19 日在巴马科召开会议。会议由非洲联盟、联合国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担任共同主席，区域各国和国际伙伴的高级代表出席了会议。

2. 马里共和国临时总统迪翁昆达·特拉奥雷先生宣布会议开幕。这是非洲联盟委员会新任主席恩科萨扎娜·德拉米尼-祖马 2012 年 10 月 15 日上任以来参加的第一个国际会议。

3. 会议提供了一个机会，审查马里的最新事态发展，并就下一步行动与马里当局，特别是与民族团结政府的总理和部长们进行广泛的互动。会议还审查了非洲联盟在与马里当局、西非经共体、联合国、欧洲联盟和其他国际利益攸关方磋商后起草的《解决马里危机战略构想草案》。

4. 会议标志着马里重新参与多边外交努力。会议为与会者提供契机，团结起来声援马里人民并与马里国家商定，为完全恢复马里宪法秩序、维护马里的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有效调动各方的努力。正是本着这一精神，会议得出下列结论：

(a) 会议赞扬西非经共体和区域各国领导人在协助马里应对所面临的挑战方面的承诺和持续努力。会议强调了核心国家在该区域打击恐怖和跨国犯罪网络方面的贡献。会议还赞扬了非洲联盟的各项举措，其中包括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宣布任命一名马里和萨赫勒问题高级代表以及开设非洲联盟马里办事处，并赞赏非洲联盟按照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的原则发挥的整体协调作用。会议欢迎联合国秘书长任命罗马诺·普罗迪先生为萨赫勒问题特使，欢迎安全理事会通过第 2056(2012)号和第 2071(2012)号决议。它赞扬了其他国际行为体，包括欧洲联盟、法语国家国际组织(法语国家组织)、伊斯兰合作组织和双边伙伴对正开展的努力所作出的贡献。

(b) 会议欣见在解决 2012 年 3 月 22 日政变触发的体制危机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包括在 2012 年 8 月 21 日组建民族团结政府。会议同时重申了国际社会对马里北部普遍局势的深切关注，强调这一局势对马里、该区域和区域以外地区的和平与安全构成了严重威胁。会议还对当地严峻的人道主义局势表示关注。

(c) 会议强调统一的国家领导权和自主权在寻求马里危机持久解决方案方面的极端重要性，吁请马里当局和利益攸关方加倍努力，充分利用当前的国际势头，特别是要：

㈠ 加强过渡机构之间的一致性，以促进两大过渡任务的执行，即恢复国家在北部地区的权力和在 2013 年第一季度举行自由、公正和透明的选举；

㈡ 通过广泛的国内磋商并在国际社会的支持下，作为优先事项，拟定一个详细的路线图，包括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2056(2012)号和第 2071(2012)号决议执行两大过渡任务的具体步骤和时间表；

㈢ 紧急地建立预期的国家结构，由其负责与愿意在严格尊重马里的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摈弃恐怖主义、跨国有组织犯罪以及武装叛乱基础上进行对话的马里北部武装团体进行谈判。会议强调，谈判不能没有期限；

㈣ 抓住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 10 月 24 日会议专门讨论马里局势的契机，提出执行上文第 4(c.二)和(c.三)段所述任务的时间表；

㈤ 依照西非经共体、非洲联盟、联合国的有关决定和决议以及其他国际行为体的声明，尊重人权和法治、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并确保文官对军方充分有效的领导；

㈥ 立即采取步骤，以便利国际社会为应对部署国际军事部队的请求开展的努力，包括增强所有有关方面这方面的认识。

(d) 与会者表示，他们各自所属国家和组织决心维持目前的国际势头，并对由马里人主导的应对当前挑战的努力提供所需的支持。在这方面，考虑到马里过渡当局向西非经共体、非洲联盟、联合国、欧洲联盟和其他伙伴请求的协助，本次会议：

㈠ 对《战略构想草案》表示欢迎，认为这是国际利益攸关方之间进一步协调的一个重要步骤，有助于通过注重行动的措施全面处理马里危机，这些措施涵盖的问题涉及到：马里的过渡和治理、在北部恢复国家权力、安全部门改革、选举、稳定和冲突后建设和平、恢复基本服务和人道主义援助以及后续行动；

㈡ 注意到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将于 2012 年 10 月 24 日审议《战略构想草案》，以期认可草案并将其转递给联合国安全理事会，获得安理会对拟议《构想》的支持；

㈢ 鼓励西非经共体、非洲联盟、联合国和欧洲联盟与马里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加快完成联合规划，以回应马里过渡当局关于派一支由非洲人主导的国际军事部队协助马里武装力量收复马里北部被占领地区的请求。在这方面，会议请这三个组织立即拟订一项联合工作计划，概述完成联合规划需完成的所有任务，其中包括行动构想，但有一项谅解是，所有相关活动应尽可能在马里进行。与会者期待秘书长根据第 2071(2012)号决议提交关于预期进行的部署和其他相关方面的报告，并满意地注意到安全理事会随时准备对马里过渡当局的请求做出回应；

㈣ 呼吁对恐怖和犯罪网络以及所有拒不与恐怖组织断绝一切关系和(或)拒绝参加上述处理危机的谈判进程的马里反叛团体和个人实行制裁，注意到安全理事会已随时准备采取定向制裁；

㈤ 鼓励核心国家加大力度，尤其是通过融合和联络股和参谋长联合委员会打击犯罪和恐怖网络，呼吁加强它们与西非经共体之间的协调并敦促非洲联盟委员会为此立即采取必要的举措；

㈥ 敦促整个国际社会，包括区域和国际组织，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071(2012)号决议，迅速向马里国防与安全部队提供必要的能力建设、财政和后勤支持，使他们能够在该国北部全面恢复国家权力和摧毁恐怖和犯罪网络中发挥主导作用；

㈦ 强调迫切需要所有有关国际行为体密切协调他们在应对萨赫勒-撒哈拉地区面临的多重挑战方面的努力，认识到在这方面联合国特使可以发挥重要作用。与会者商定在近期内召开一次支助和后续行动小组会议，专门讨论这一问题并对欧洲联盟提出承办此次会议表示欢迎；

㈧ 呼吁区域和国际社会给予更大的支持，以处理当前由于马里北部危机所引发的马里国内和收容逃离冲突难民的国家的人道主义紧急情况。

(e) 与会者大力强调各级国际利益攸关方，包括西非经共体、非洲联盟和联合国之间保持强有力的伙伴关系和富有成效的工作关系的极端重要性，以利于对马里主导的努力提供协调一致的支助。在这方面，与会者强调支助和后续行动小组的核心协调作用，并敦促共同主席与其他国际利益攸关方合作，紧急制定旨在加强该小组的运作和有效性的方式。